

证券代码：835819

证券简称：ST 心日源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江苏心日源建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 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与许文娟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心聚源能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注册地拟为昆山市周市镇长浜路 79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2,55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1.00%，许文娟出资人民币 2,45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49.00%。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的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因此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9年6月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会议表决结果如下：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该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无需其他部门审批，报工商管理部门注册即可，营业执照相关内容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审批为准。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自然人

姓名：许文娟

住所：湖北省大冶市东岳路办事处XX号XX栋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设立有限责任公司

1、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均为出资方的自有资金。

2、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心聚源能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注册地：昆山市周市镇长浜路 79 号

经营范围：节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承接：节能工程，并提供技术咨询；节能产品、环保产品、自动化设备、电气设备、空调设备的系统集成；节能产品、环保产品领域内的技术研发与技术咨询；新能源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研发；环保节能设备开发、生产（仅限分支机构）、销售、安装、调试。（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江苏心日源建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0.00	现金	51.00%
许文娟	2,450,000.00	现金	49.00%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拟与许文娟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心聚源能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注册地拟为昆山市周市镇长浜路79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0元（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2,55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51.00%，许文娟出资人民币2,45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49.00%。本次对外投资为现金出资，协议约定认缴出资额在20年内缴足，相关协议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相关议案之日起生效。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将有助于开拓公司市场、提高公司的竞争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角度做出的决策，本次设立控股子公司可能存在一定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完善各项内控制度，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可能发生的风险，努力确保公司本次投资的安全和收益最大

化。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是从长远发展角度出发所做的决定，本次对外投资可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拓展公司外部市场，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意义。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心日源建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心日源建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5日